#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六次(四/零八至零九)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四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 出席者:

鍾偉平議員, BBS, MH(主席)

王銳德議員

朱德榮議員

周厚澄議員, GBS, JP

許昭暉議員

陳金霖議員, MH

陳偉明議員, MH, JP

陳偉業議員

陳崇業議員

陳琬琛議員

陳耀星議員, BBS, JP

黃家華議員

楊福琪議員

鄒秉恬議員

趙葭甫議員

蔡子民議員

蔡成火議員

羅少傑議員

#### 缺席者:

林發耿議員(副主席)

文裕明議員

陳恒鑌議員

陶桂英議員

黃偉傑議員

# 列席者:

梁家樂先生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關迪強先生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荃灣民政事務處

李遂勤先生 高級工程督察 荃灣民政事務處

劉小燕女士 行政助理/區議會(二) 荃灣民政事務處 鄧敏華女士 總康樂事務經理/新界西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唐區玉珍女士 荃灣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孫淑蘭女士 圖書館高級館長/荃灣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胡振華先生 高級經理/新界南文化事務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劉少聰先生 行政助理/地政 荃灣葵青地政處

## 應邀出席者:

爲討論第3項議程

張家亮先生 高級工程師/四(新界西及北) 土木工程拓展署

鄧智剛先生 高級工程師 偉信顧問集團有限公司

爲討論第4項議程

黄文傑先生 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七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余麗嫻女士 高級工程策劃經理 建築署 張萃麟女士 工程策劃經理 建築署

爲討論第5項議程

黄文傑先生 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七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深錦沛先生 高級物業事務經理 建築署 黎兆剛先生 物業事務經理 建築署

蔡掁雄先生 屋宇裝備工程師/綜合工程/B4(N)機電工程署

陳烔華先生 建築署顧問公司代表

爲討論第6項議程

陳群芳女士建築師/工程/五民政事務總署楊啓敏先生建築助理馬海(建築顧問)有限公司陳慧賢女士助理工料測量師杜志成父子有限公司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林翠玲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李佩詩女士(秘書)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 會議內容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委員、政府部門代表及公司代表出席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第六次會議。

2. 主席表示,副主席、陳恒鑌議員、陶桂英議員、文裕明議員及黃偉傑議員因事未

能出席是次會議。

- II 第1項議程:通過九月四日委員會會議記錄
- 3. 主席表示,秘書處收到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提交的修訂建議如下:

第 36 段應為:"鄧敏華女士回應主席表示,現時該地點屬綠化地帶及其地權並非康文署擁有,在現有的政策下,建築署不會應康文署要求在該處進行恆常的維修保養。……"

- 4. 委員通過經修訂的會議記錄。
- III 第2項議程:續議事項
- 5. 主席表示,是次會議沒有續議事項。
- IV <u>第 3 項議程: 荃灣繞道、擴闊荃青交匯處及葵青交匯處一段荃灣路、以及相關路</u>口改善工程對康樂設施的影響

(設管第 24/08-09 號文件)

- 6. 主席表示,受荃灣路擴闊工程影響,由康文署管轄的海盛花園及荃灣公園部分土 地須暫時封閉和停止使用。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出席是次會議,向委員匯報有關影響 及補償的初步方案:
  - (1)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張家亮先生;以及
  - (2) 偉信顧問集團有限公司高級工程師鄧智剛先生。

(按:蔡成火議員及朱德榮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七分到席。)

7. 張家亮先生介紹文件。

(按:周厚澄議員及鄒秉恬議員於下午二時五十七分到席,而陳偉明議員於同一時間 離席。)

- 8. 主席、羅少傑議員、黃家華議員、陳琬琛議員及陳金霖議員提出下列意見和查 詢:
  - (1) 可綠化荃灣公園的柱,加添藝術元素,以及美化荃灣路的外觀,例如加設射 燈;
  - (2) 盡快展開工程,並縮短在荃灣公園的施工時間;
  - (3) 避免荃灣公園內的行人在下雨時給荃灣路東西行天橋間的空隙滴下的雨水弄濕;
  - (4) 在擴闊後的荃灣路加設隔音屏障;以及
  - (5) 工程减少了荃灣公園可用的空間,可否擴大公園面積作爲補償。

(按:蔡子民議員於下午三時到席。)

- 9. 張家亮先生回應如下:
  - (1) 新的荃灣路天橋上會栽種植物作為綠化,並會在詳細設計時考慮加設射燈, 以及美化荃灣公園的柱;
  - (2) 爲了縮短在荃灣公園的施工時間,公園內的工程只會於二零一二年才開展, 預計三年內完成。施工期間,會用圍板圍封工程範圍,以確保行人安全,並 設有行人通道貫通公園南北兩面;
  - (3) 會在詳細工程設計時考慮避免行人給荃灣路滴下的雨水弄濕的方法;以及
  - (4) 荃灣路主要佔用荃灣公園的高空空間,加上公園位處市區,要擴大公園面積 是很困難的。
- V <u>第4項議程:自然生態公園(荃灣曹公潭谷)工程計劃的最新進展</u>

(設管第 25/08-09 號文件)

- 10. 主席表示,康文署向委員匯報曹公潭自然生態公園(下稱"公園")工程的最新 進展。出席的部門代表有:
  - (1) 康文署策劃事務組高級行政主任黃文傑先生;
  - (2) 建築署高級工程策劃經理余麗嫻女士;以及
  - (3) 建築署工程策劃經理張萃麟女士。
- 11. 黄文傑先生介紹文件。
- 12. 主席、周厚澄議員、王銳德議員、楊福琪議員、蔡成火議員、黃家華議員及陳琬 琛議員提出下列意見和查詢:
  - (1) 讚賞康文署及各部門接納委員的意見,修訂公園的各項設計;
  - (2) 是次收地範圍主要涉及該署及其他部門的設施,希望部門從善如流,一併開展所有收地項目而不分期進行,縮短收地所需時間及整項工程的時間,使工程可以提早於二零一一年中展開,以創造就業和有機會降低造價,並盡快為香港提供新的旅遊景點;
  - (3) 荃景圍的康樂設施已經很少,應加以檢討,並保留受歡迎的設施。該署可考 慮收回空置率高的街市改為康樂設施,以及在籃球場加建上蓋以增加康樂用 地,受影響的籃球練習場則另覓地方重置;
  - (4) 將港安醫院擴建引致增加的交通流量納入交通影響評估研究範圍,並考慮鐵 路由荃灣延長至屯門的問題;
  - (5) 與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商討美化其車廠,以配合公園的整體環境;
  - (6) 籃球練習場旁的斜坡現由荃景圍負責維修,詢問改建後是否由政府負責;
  - (7) 要求提供設計圖以供參考;以及
  - (8) 建議與該署及建築署到深圳東部的華僑城視察。

- 13. 羅少傑議員表示,一名市民透過荃灣區議會會見市民計劃向他表達對公園的意見,有關文件在會上提交(設管第 31/08-09 號文件)。
- 14. 黃文傑先生表示,荃灣葵青地政處(下稱"地政處")預計公園工程範圍內進行 收地工作須時約30個月。至於要求香港鐵路有限公司跟進美化其車廠,以配合公園的 整體環境,須待建築署聘請顧問公司後再作研究。
- 15. 余麗嫻女士表示,運輸署只要求在最近交匯處的三個迴旋處進行交通影響評估, 因應委員提問,會向運輸署查詢港安醫院未來擴建對評估公園交通的影響。此外,第 二期工程涉及不同類別的收地項目,該署會與地政處緊密聯絡以配合收地進度,亦會 盡快聘請顧問以進行設計方案,然後再向委員會匯報。

(按:陳偉業議員於下午三時五十三分到席。)

- 16. 鄧敏華女士表示,受工程影響的半個籃球練習場,據巡查結果顯示,其使用率不高,而暫時亦沒有地方可以重置。由於土地有限,康樂設施的數量要有所取捨。至於在籃球場現址加建上蓋以重置受影響的設施,要與建築署商討可行性。
- 17. 劉少聰先生表示,曾收到康文署及建築署關於公園的圖則,而地政處亦已給予意見,但未收到正式收地申請。由於是次影響的範圍除了私人地段外,亦包括政府現存設施,除了地政處需要約 30 個月收地外,有關部門須覓地重置有關設施。不過,如果收地時間影響工程的進度,該處會配合盡量縮短收地時間。
- VI <u>第 5 項議程: 2008/09 年度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作爲主導部門的地區小型工程計劃</u> (設管第 26/08-09 號文件)
- 18. 主席表示,康文署的"荃灣公園表演台加建上蓋及吸音功能的構築物"及"三陂坊遊樂場改善工程"已有初步設計,該署希望聽取議員的意見。出席的部門代表有:
  - (1) 康文署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黄文傑先生;
  - (2) 建築署高級物業事務經理梁錦沛先生;
  - (3) 建築署物業事務經理黎兆剛先生;
  - (4) 機電工程署屋字裝備工程師蔡掁雄先生;以及
  - (5) 建築署顧問公司代表陳炯華先生。
- 19. 黄文傑先生、梁錦沛先生及陳炯華先生介紹文件。
- (A) 荃灣公園露天劇場加建上蓋及吸音功能的構築物
- 20. 蔡成火議員、趙葭甫議員、陳偉業議員、鄒秉恬議員、黃家華議員及陳金霖議員 提出下列意見和查詢:
  - (1) 簷篷上可加設太陽能發電板;

- (2) 公園離民居只有約80碼,可多加一幅天幕以加強隔音功能;
- (3) 場內要提供固定音響設備及細喇叭以預設最高輸出的音量,並預留懸掛背幕的位置;
- (4) 場內會否安裝空調;
- (5) 構築物外牆透明玻璃的位置應加高,簷篷底部選用透明玻璃,以方便市民在外面觀看;
- (6) 設計十分好,應盡快展開工程;以及
- (7) 天幕可參考沙田中央公園覆蓋面較大的設計,既可容納更多人,又可避雨。
- (按:陳琬琛議員、黃家華議員、楊福琪議員及趙葭甫議員於下午四時十九分離 席。)

#### 21. 梁錦沛先生回應如下:

- (1) 太陽能發電板成本高,經濟效益成疑,加上是項工程規模小,不會考慮加設 有關裝置;
- (2) 構築物由專業結構工程師設計,可抵禦香港的風力;
- (3) 由於不能改動豎立在廣場中間的三角金屬架,並要充分善用空間以興建舞台,因此簷篷要在較低處開始興建;
- (4) 隔音的原理是截斷聲音來源及接收點之間的路徑,爲了有效隔音,構築物背面是密封式設計,並會放置固定喇叭以控制聲浪來源;
- (5) 構築物會安裝風扇,但不會有空調;以及
- (6) 就加設天幕以加強隔音功能的建議,會聘請聲學顧問就噪音評估及隔音設計 提供意見。

(按:陳偉業議員於下午四時三十七分離席。)

- (B) 三陂坊游樂場改善工程
- 22. 主席建議在籃球場中間的圓形圖案加上康文署或荃灣區議會的徽號。
- 23. 鄧敏華女士表示,會研究加上康文署的徽號。
- 24. 主席總結,委員通過上述兩項工程的建議工程發展範圍及設施概念,以及 450 萬元修訂總開支預算。
- VII 第6項議程:定期合約顧問的地區小型工程進展報告
- 25. 主席表示,定期合約顧問馬海(建築顧問)有限公司(下稱"顧問")向委員報告上次會議後須跟進的工程的進展,並聽取議員的意見。出席的代表有:
  - (1) 民政事務總署建築師陳群芳女士;
  - (2) 馬海(建築顧問)有限公司建築助理楊啓敏先生;以及
  - (3) 杜志成父子有限公司助理工料測量師陳慧賢女士。

26. 梁家樂先生表示,是次主要介紹永順街避雨上蓋及欄杆建造工程的修訂設計概念。由於青山公路近翠豐臺行人通道建造工程涉及私人土地,要待有關業主開會商討後才討論。海濱長廊改善工程則因須配合其他部門的工程,是次會議只會介紹方案 1(前稱 1B)及方案 2 的修訂設計概念。此外,土木工程拓展署將於十一月中舉行簡介會,向委員介紹影響海濱長廊改善工程的荃灣至屯門單車徑計劃。

### (A) 永順街避雨上蓋及欄杆建造工程

- 27. 楊啓敏先生介紹工程的修訂設計概念。陳慧賢女士表示,粗略工程預算是 334 萬元。
- 28. 鄒秉恬議員及陳金霖議員提出下列意見:
  - (1) 展板的設計仍可改善;
  - (2) 裝飾品有很大的空隙,可能影響兒童的安全;以及
  - (3) 横樑下的塑膠玻璃容易積聚灰塵。
- 29. 楊啓敏先生回應如下:
  - (1) 會再考慮展板的形狀;
  - (2) 欄杆後有鐵絲網,安全問題不大;以及
  - (3) 可用水車沖洗塑膠玻璃的頂部。
- 30. 鄧敏華女士表示,爲安全起見,不建議拆除現有鐵絲網。
- 31. 委員通過工程的修訂設計概念,以及334萬元的粗略工程預算。
- (B) 海濱長廊改善工程
- 32. 楊啓敏先生介紹工程的兩個修訂設計概念。陳慧賢女士表示,兩個方案的粗略工程 預算分別是 450 萬元及 890 萬元。
- 33. 由於要配合其他部門的工程,委員會暫不討論是項工程。

VIII<u>第7項議程:檢討供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舉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地區參與計劃)</u> 34. 主席表示,截至十月三十一日,供康文署舉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尚有約 408,600 元可供使用,包括 351,000 元未定用途款額、約 57,600 元完成活動的剩餘款額。他請 康文署善用餘款。

35. 鄧敏華女士表示正考慮不同方案,包括研究是否可用撥款更換泳池已使用多年的輔幣找換機及作綠化區內環境。

- 36. 主席請康文署在落實方案後提交撥款申請,然後以傳閱文件方式給委員審批。 (會後按:委員會於十二月八日的特別會議同意使用地區小型工程撥款更換兩部輔幣 找換機及綠化區內環境。另外,委員會主席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的財政及內務 工作小組會議上表示,供康文署舉辦活動的 408,600 元餘款用作舉辦 "第二屆全港運 動會一荃灣區代表隊誓師大會暨體育嘉年華"及"己丑年春節綵燈會製作大型綵燈 "。)
- IX <u>第 8 項議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及九月在荃灣區內舉辦的康樂</u> <u>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的匯報</u>

(設管第 27/08-09 號文件)

- 37. 鄧敏華女士匯報相關資料。
- X 第 9 項議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荃灣區舉辦文化活動的工作匯報 (設管第 28/08-09 號文件)
- 38. 胡振華先生匯報相關資料。
- XI <u>第 10 項議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荃灣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u> 報

(設管第 29/08-09 號文件)

39. 孫淑蘭女十雁報相關資料。

### XII 第 11 項議程: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進展報告

- (A) 社區會堂管理工作小組
- 40. 楊福琪議員報告,建築署承建商依期於十月十三日及十五日分別在石圍角社區會堂及梨木樹社區會堂開展改善工程。據荃灣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報告,梨木樹社區會堂的工程進度較預期的爲慢,該處已要求建築署加强監督承建商施工情況,加派人手在會堂進行工程,確保不會延誤。
- (B) 康體設施發展及管理工作小組
- 41. 秘書報告,康文署於十月十五日安排委員視察馬灣東灣泳灘及麗都灣泳灘。委員及小組成員在實地視察後召開康體設施發展及管理工作小組會議,討論有關泳灘設施的管理事宜,以及提出多項建議供該署考慮。該署將於十二月十日安排委員視察深慈街遊樂場和城門谷公園,以便委員了解該署轄下遊樂場及公園的管理,並就有關設施的發展和改善提供意見。

#### (C) 工程及發展工作小組

42. 主席報告,顧問就荃灣富華中心平台避雨上蓋、青山公路深井段近海韻花園避雨上蓋及座椅、梨樹路避雨上蓋、長者設施及休憩處,以及青山公路近翠景臺休憩處建

造工程提交補充資料,秘書處於十月二十三日分發予委員參考。

### XIII第 12 項議程: 其他事項

43. 鄒秉恬議員表示,石圍角社區會堂的停車場由領匯管理有限公司(下稱"領匯")管理,使用上很不方便,又缺乏維修,他查詢要求取回管理權的進度。

# <u>荃灣民政</u> 事務處

44. 關迪強先生表示,房屋署現正與領匯商討,民政處會向該署查詢進度後再回覆委員。

(房屋署證實該停車位屬領匯物業及領匯管理。在維修方面,房屋署及領匯已應議員的要求,將會在本年底至下年二月修補位於停車場一邊的鐵絲網圍欄。另一邊的石牆裂痕已經修補,此外,石牆旁花糟的草已換爲花朶。日常運作方面,民政處、房屋署及領匯已達成協議,租用會堂的團體可預早通知民政處職員泊車時間、車牌號碼等資料。民政處職員會把資料直接通知停車場的管理中心,並與中心人員安排在相關日期開放該場地以供泊車。)

45. 委員備悉以下資料文件的內容: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止的撥款財政報告 (設管第 30/08-09 號文件)

46. 主席提醒委員,下次會議日期爲二零零九年一月六日,而提交文件的最後日期爲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八日